

武汉职业技术学院学生工作处

武职学〔2021〕10号

关于做好2020年退役士兵教育资助申请审核及材料报送工作的通知

各学院：

根据湖北省学生资助管理中心《关于2020年退役士兵入学资助准备工作提示》的文件精神，现将有关工作安排如下。

一、加强政策宣传

请组织学生认真学习财科教〔2019〕19号文件中《服兵役高等学校学生国家教育资助实施细则》。

二、严格落实政策

请根据财科教〔2019〕19号文件精神，组织退役一年以上、自主就业、通过全国统一高考或高职单招考入高等学校并到校报到的入学新生填报《应征入伍服兵役高等学校学生国家教育资助申请表II》(含2019年入学退役士兵补报申请)，进行申报、审核工作。2019-2021年扩招的退役士兵可先依照此办法办理。

三、报送退役士兵学生信息与材料

请各学院统一组织申报，于5月20日前报送以下材料至学工处征兵办公室。

1. 学生个人《应征入伍服兵役高等学校学生国家教育资助申请表Ⅱ》两份。需按照表格流程完成退役军人事务部和财务处的签字及盖章手续。

2006年以前退役的学生可以下载《应征入伍服兵役高等学校学生国家教育资助申请表Ⅱ》空表填写。

2006年以后退役的学生均需要登录“全国征兵网（<http://www.gfbzb.gov.cn>）”，进行实名注册报名，按要求在线填写申请、打印《应征入伍服兵役高等学校学生国家教育资助申请表Ⅱ》。

2. 退伍证复印件两份。

3. 退役士兵教育学费资助备案汇总表（见附件）

四、工作要求

各学院要高度重视，严格落实责任制。加强数据核查，逐级把关，严格审核，确保数据真实、准确、完整。对于弄虚作假套取资金等违法违规行为，一经发现，将追究责任、严肃处理。

附件一：《应征入伍服兵役高等学校学生国家教育资助申请表Ⅱ》（样表）

附件二：《退役士兵教育学费资助备案汇总表》

附件三：《服兵役高等学校学生国家教育资助实施细则》

学生工作处

2021年5月10日

附件一：

《应征入伍服役高等学校学生国家教育资助申请表 II》（样表）

应征入伍服役高等学校学生 国家教育资助申请表 II										
个人信息(学生本人填写)										
姓名	性别	政治面貌	出生年月	身份证号	学籍类别	就读院校	院系	专业	班级	联系电话
2014.09	男	中共党员	2014.09	1784466	高中	XX大学	XX系	XX专业	XX班	13125000312
学习和服役情况(学生本人填写)										
考入本校年月	参加何种考试	服役前获得的最高学历	现阶段就读学历层次	入伍时间	退役时间	服役年限	享受过本项资助	享受过本项资助	享受过本项资助	享受过本项资助
2014.09	高考	高中	高中	2016.09	2017.09	1年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申请学费减免情况(学生向学校确认后填写)										
学制年限	剩余就读年限	申请学费减免	第一学年学费(元)	第二学年学费(元)	第三学年学费(元)	第四学年学费(元)	第五学年学费(元)	备注		
5	2	5000	5000	5000	5000	5000	5000			
申请助学金减免情况(学生向学校确认后填写)										
申请助学金减免	申请助学金减免	申请助学金减免	申请助学金减免	申请助学金减免	申请助学金减免	申请助学金减免	申请助学金减免	申请助学金减免	申请助学金减免	申请助学金减免
退役安置地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征兵办公室意见										
经确认，同志于2016年9月入伍，服役1年，于2017年9月退役，退役证书号为：XXXXXXXXXX										
退役安置地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征兵办公室意见										
经确认，同志于2016年9月退役，属于自主就业。										
学校意见										
经审核，该生复学(入学)后，按有关规定给予学费减免1年，总计5000.00元。										
经审核，情况属实，请据实填写，共减免学费5000.00元。										
学校意见										
上述审核意见属实。										

(请区分退役复学，退役入学正确勾选类别)

特别提醒：登录网站，若遇到需要填写校验码(如下图)，需要入伍地武装部要。